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9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部分变更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

- 变更内容：公司拟在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中增加智能调节阀技术升级及产能提升相关建设内容，预计新增投资额为 8,269 万元，其中 6,235 万元使用项目拟节余的募集资金，其余资金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智能调节阀项目建设周期为 14 个月，考虑生产布局的统筹安排和项目实施的协同性，增加建设内容后，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整体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底。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募投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9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股份”或“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000 万股，发行价格 6.72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7,2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653.78 万元。2014 年 7 月 28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2014 年 7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

资报告》（天健验〔2014〕8-26号）。

公司发行申请文件承诺的募投项目与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投入募集资金
1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268	5,268
2	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	24,453	24,453
3	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	12,865	12,865
4	偿还银行借款	20,000	20,000
合计		62,586	62,586

鉴于《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预计在土建及相关费用、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工艺设备投资规模方面将节余6,235万元。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产品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支持重点产品发展，公司拟在该募投项目中增加智能调节阀技术升级及产能提升相关建设内容，预计新增投资额为8,269万元，其中6,235万元使用上述拟节余的募集资金，其余资金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变更后，该项目总投资26,487万元，项目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2018年12月底。

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募投项目部分变更及延期的具体原因

（一）项目原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项目原计划总投资24,453万元，其中土建及相关费用6,079万元，工艺设备11,181万元，补充流动资金7,193万元。项目旨在通过建设厂房、优化生产模式等手段提升公司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和智能核电温度仪表三个产品的产品技术性能和产能。实施主体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其中，募投项目涉及土建部分、“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实施主体为公司，在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C分区C02-1/02地块及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两地同时实施；“智能核电温度仪表”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C分区C02-1/02地块。

项目原计划建设达产期为3年（即2014年8月至2017年7月），项目达产后智能流量仪表新增产能27,950台，智能执行机构新增产能14,500台，智能核电温度仪表新增2座百万千瓦核电机组所需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配套能力。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调整为2017年12月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截止目前，本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255.36万元。

目前该项目新建厂房主体工程建设已于2017年9月竣工，厂房装修及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将于近期完成；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智能核电温度仪表新增主要生产设备及生产线建设计划2017年12月底完成，少量具有通用性能的加工及检测设备如立式加工中心、数控车床、工业CT机等，考虑结合智能调节阀项目的实施，进一步统筹布局、优化配置，拟延后与智能调节阀项目同步执行。

（二）部分变更及延期的具体原因

项目原计划建设厂房2.1万平方米，土建及相关费用为6,079万元。目前实际新建厂房约2.03万平方米（包括智能执行机构和智能流量仪表预留厂房面积），因公用系统等费用节余，土建及相关费用预计为4,138万元，该部分预计节余项目资金1,941万元。

项目原计划投资工艺设备11,181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恰逢国家启动“中国制造2025”，公司结合技术进步和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加快实施智能制造、推进两化融合的要求，对工艺设备方案进行了进一步论证与

优化，减少了部分设备投资，同时，公司严格执行招标采购规定，招标采购价格低于预算价格，加之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使用了其他项目资金等原因，在产能目标不变的情况下，工艺设备投资预计将节余项目资金4,294万元。

综上，该募投项目预计节余资金共计6,235万元。

智能调节阀是公司主力产品之一，与本项目的其他三个产品均为现代工厂自动化控制回路的关键元件——现场仪表，其与智能执行机构是工业控制系统动力操作装置不可分割的两部分，主要用于控制介质的流量、压力、温度、液位等变量，作为过程控制工业里最常用的终端执行元件，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天然气、轻工、冶金、电力等行业。

随着工业化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国内智能调节阀行业发展迅速，尤其是伴随“中国制造2025”的实施，石油、化工、天然气、煤化工等各行业对阀门需求极大，为公司智能调节阀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

因此，为实现主要现场仪表的技术升级及产能提升，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线布局、发挥精益生产集约效应、提高智能制造整体水平、增强主力产品成套供货能力，募投项目本次拟增加智能调节阀建设内容。智能调节阀项目建设周期为14个月，同时考虑生产布局的统筹安排和项目实施的协同性，增加建设内容后，该募投项目拟整体延期至2018年12月底。

三、新增建设内容具体情况

新增智能调节阀项目主要包括直通类调节阀、球阀、蝶阀和智能阀门定位器等产品，旨在进一步提升产品工艺技术水平、质量稳定性和可靠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中高端产品、增强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在关键工艺、核心装置上的进口产品替代率。

项目拟利用《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原部分预留场地和公司现有其他场地及现有设备，通过技术改造和新增设备，实现智能调节阀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

新增项目总投资8,26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107万元（不含厂房建设），铺底流动资金1,162万元。投资资金中6,235万元来源于募集资金，

其余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设备投资，如有结余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公司聘请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

主要内容：拟在现有设备基础上，新增调节阀生产加工等设备 48 台（套），建成 5 条阀门零件生产线，1 条智能定位器生产线，1 套数字化阀门性能试验装置，1 套智能化立体仓库。

建设周期：14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底）。

建设目标：项目建成后新增产能 16,000 台，总产能达到 66,000 台。项目正常年新增营业收入 14,020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1,311 万元。

项目投资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5.82%，所得税后的投资回收期为 6.66 年（含建设期）。

四、项目部分变更后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变更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多次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较高的可行性，新增内容仍然是为了消除产能瓶颈、发挥优势产品的规模化效应、推动产品技术升级和结构优化而进行的，是对原募投项目的进一步补充和优化，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

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是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的。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若国家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产品投产后市场开拓不顺利，则本次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

五、有关部门备案情况

本项目新增智能调节阀建设内容尚需提交相关政府部门备案，并办理环境评价等相关手续。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进行部分变更并延期是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作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新增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项目部分变更及延期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部分变更并延期至2018年12月底。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次部分变更并延期《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发挥精益生产集约效应、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对《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进行部分变更并延期。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川仪股份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是公司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无异议。本次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及延期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关于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变更及延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变更及延期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上网公告附件

川仪股份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智能调节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3日